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强调事项 涉及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I10296号)。本公司现就2019年度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涉及影响的消除清楚说明如下:

一、2019年度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所涉及的内容

- 1、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珈伟新能 2019 年发生净亏损108, 390. 58 万元,已连续两年巨额亏损;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珈伟新能不受限的货币资金余额 3, 909. 49 万元, 流动负债 179, 834. 15万元, 非流动负债 59, 572. 87 万元, 合计负债总额 239, 407. 02 万元, 公司经营流动资金紧张。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由于珈伟新能存在多项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影响的事项或情况,这些事项或情况存在可能导致对珈伟新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2、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所述,截止2019年12月31日,应收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990,570,372.66元,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5,809,292.65元。因振发集团资金短缺,可能会影响上述款项的可收回性。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关于强调事项在本期消除情况

- 1、关于持续经营能力
- (1)2020 年末, 珈伟新能流动负债 130, 851. 96 万元, 较上期减少 48, 982. 19 万元, 降低 27. 24%。其中短期借款降为 0;非流动负债 12, 457. 36 万元, 较上期减少 47, 115. 51 万元, 降低 79. 09%。公司负债总规模以及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
 - (2) 公司本期盈利 3,057.17 万元,盈利能力较上期大幅提升。

- (3) 2021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1 年 4 月 23 日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华源拟向甘肃华电福新能源有限公司转让金昌西坡 100%的股权的议案,方案中标的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27,976.06 万元(其中包含三期 75MW 平价项目已投入的在建工程金额 7,681.09 万元)。本次交易先行支付 20,294.97 万元,剩余 7,681.09 万元待三期 75MW 项目陆续施工,依据工程进度分批支付。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通过收回股权转让款以及内部往来款、工程欠款等,合计回收超过 12 亿元,将彻底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大大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4) 待公司现金流状况改善后,公司会抓住当前全球推行"碳达峰"和"碳中和"的机遇,以及国家"十四五规划"对新能源产业的政策扶持,大力开展光伏电站发电以及 EPC 业务,提升公司光伏电站业务规模和利润,做大做强主业。
 - 2、关于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应收款项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尚欠江苏华源的应收账款原值为 9.13 亿元,应收账款净额为 2.67 亿元。2020 年当年收回振发应收账款超过 7,000 万元,余额正在逐步降低。

2021年振发能源集团正在与部分央企合作,出售电站,回收现金流,降低负债。同时公司正在与振发集团谈判电站股权收购方案及其他的债权债务抵消方案,预计截止2021年底,振发集团及其关联公司欠江苏华源的应收账款净额可以全部回收。

特此说明!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